

附件 2

《上海期货交易所铅期货合约》修订对照表

注：标红加粗部分为新增内容，删除线部分为删除的内容。

修订版		现行版本（2024年4月12日实施）	
上海期货交易所铅期货合约			
交割品级	标准品：铅锭，符合国标 GB/T 469-2023 Pb99.994 规定，或者符合国标 GB/T 469-2023 Pb99.996 规定； 替代品：再生铅锭，符合国标 GB/T 21181-2025 ZSPb 99.986 规定，或者符合国标 GB/T 21181-2025 ZSPb 99.990 规定。	交割品级	标准品：铅锭，符合国标 GB/T 469-2023 Pb99.994 规定，或者符合国标 GB/T 469-2023 Pb99.996 规定。
上海期货交易所铅期货合约附件			
二、质量规定 1、用于本合约实物交割的铅锭， 标准品：必须符合国标 GB/T 469-2023 Pb99.994 规定，或者符合国标 GB/T 469-2023 Pb99.996 规定；替代品：必须符合国标 GB/T 21181-2025 ZSPb 99.986 规定，或者符合国标 GB/T 21181-2025 ZSPb 99.990 规定。		二、质量规定 1、用于本合约实物交割的铅锭，必须符合国标 GB/T 469-2023 Pb99.994 规定，或者符合国标 GB/T 469-2023 Pb99.996 规定。 2、外型及块重。交割的铅应为锭，国产铅的	

GB/T 21181-2025 ZSPb 99.990 规定。

2、外型及块重。交割的铅应为锭，**标准品：国产铅铅锭的每锭重量为 48kg±3kg、42kg±2kg、24kg±1kg；替代品：再生铅锭的每锭重量为 48kg±2kg、45kg±2kg、40kg±2kg、30kg±2kg、24kg±1kg。**

每锭重量为 48kg±3kg、42kg±2kg、24kg±1kg。

《上海期货交易所铅期货业务细则》修订对照表

注：标红加粗部分为新增内容，删除线部分为删除的内容。

修订版	现行版本（2026年1月1日实施）
<p>第十六条 交割商品的包装</p> <p>（一）每一交割单位的铅锭必须是同一生产企业生产、同一注册商标、同一质量品级、同一块形、同一包装数量（捆重近似）的商品组成。注册生产企业自行选定注册产品捆重，但要利于组手，每捆包装应用相应强度且不易锈蚀的包装带捆扎包装，具体要求由交易所另行公告。捆扎应当坚固，同时标有醒目的、不易脱落的产品标识，注明生产厂名称、产品名称、牌号、批号、净重和生产日期。</p> <p>（二）到库商品中，遇有包装带断裂的捆件及散块商品，应当重新组合，用规定的包装带捆扎紧固，方可用于交割。包装费用由货主承担。</p> <p>（三）国产铅标准品：铅锭的每锭重量可为 48kg±</p>	<p>第十六条 交割商品的包装</p> <p>（一）每一交割单位的铅锭必须是同一生产企业生产、同一注册商标、同一质量品级、同一块形、同一包装数量（捆重近似）的商品组成。注册生产企业自行选定注册产品捆重，但要利于组手，每捆包装应用相应强度且不易锈蚀的包装带捆扎包装，具体要求由交易所另行公告。捆扎应当坚固，同时标有醒目的、不易脱落的产品标识，注明生产厂名称、产品名称、牌号、批号、净重和生产日期。</p> <p>（二）到库商品中，遇有包装带断裂的捆件及散块商品，应当重新组合，用规定的包装带捆扎紧固，方可用于交割。包装费用由货主承担。</p>

3kg、42kg±2kg、24kg±1kg；**替代品：再生铅锭的每锭重量可为 48kg±2kg、45kg±2kg、40kg±2kg、30kg±2kg、24kg±1kg。**

(三) 国产铅的每锭重量可为 48kg±3kg、42kg±2kg、24kg±1kg。

第三十四条 本细则自 202X~~2026~~年 XX~~1~~月 XX~~1~~日起实施。

第三十四条 本细则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。